

证券代码：832936

证券简称：万达重工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何清质押 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5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公司股东张付峰质押 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5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的 2000 万元借款协议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向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三)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何清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500 万股, 占比 38.64%

股份限售情况：2,500 万股, 占比 38.64%

累计质押股数（包括本次）：17,500,000，占总股本 27.04%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2017 年 9 月 14 日质押 10,000,000 股，用于与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回购合同》提供质押担保，公告编号 2017-029。

(二)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张付峰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500 万股, 占比 38.64%

股份限售情况：2,500 万股, 占比 38.64%

累计质押股数（包括本次）：17,500,000，占总股本 27.04%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2017 年 9 月 14 日质押 10,000,000 股，用于与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回购合同》提供质押担保，公告编号 2017-029。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协议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以下无正文）

特此公告。

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